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科技南路16號深圳灣科技生態園11棟B座12樓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點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股份合併。	1,640,015,000 99.99%	50 0.01%

附註：

- (a) 由於投票贊成決議案之票數佔多數，故以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4,389,947,634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4,389,947,634股。
- (d) 概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表決時之監票員。
- (g) 執行董事張凡先生(主席)及鍾浩先生，非執行董事邢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非執行董事黃連海先生及王景明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凡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張凡先生(主席)及鍾浩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邢勇先生、黃連海先生及王景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